新城北川河段创城清淤项目施工招标澄清答疑

一、澄清内容：

新城北川河段创城清淤项目施工因开标室取消，故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.2 原件将不予提交，10.6.2 投标人代表将不出席开标会，望各潜在投标人周知。

二、监督部门：

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水利局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吕梁市水利经济服务中心

地　址：吕梁市离石区滨河北西路 1 号

联系人：申先生

联系电话：18636424656

招标代理机构：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 38 号金花新都汇 A 座写字楼 12 层 1201 室

联 系 人：秦先生

联系电话：13293943493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梁[illegible]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